

山东省济宁市教育招生考试院

关于做好山东省 2020 年冬季普通高中 学业水平考试报名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及高新区招生考试办公室（中心）：

山东省 2020 年冬季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将于 2021 年 1 月 15 日-19 日进行，为做好全市 2020 年冬季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报名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时间安排

（一）考试科目和时间

本次 2016 级及以前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开考 10 个科目，2017-2018 级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考试开考 11 个科目，2019 级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考试开考 9 个科目。各科目考试时间安排如下：

考试时间	8:00-9:30	10:30-12:00	14:30-16:00
1 月 15 日	数 学	外 语	语文（14:30-16:30）
1 月 16 日	物 理	思想政治	生 物
1 月 17 日	地 理	历 史	化 学
1 月 18 日 -19 日	信息技术、通用技术		

(二) 报名工作流程

时 间	内 容	工 作 安 排
10 月 19 日-23 日	社会人员注册考籍。	10 月 22 日前各县市区及高新区向市教育招考院报执收编码确认表。
10 月 30 日-11 月 3 日	考生登录报名系统，进行基本信息确认，时间为每天 9:00-17:00。 学校管理员登录报名系统，修正本校考生可选择的外语语种范围。	
11 月 9 日-17 日	考生进行网上报名与缴费，时间为每天 9:00-17:00。	
11 月 23 日-26 日	学校登录网上报名系统，打印本校《考生报考花名册》。学校打印报考科次统计表，上报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市教育招生考试院对各县区申报的考点校验审批后上报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12 月 7 日-11 日	市招生考试机构根据审批的考点，设置考区、考点，按要求进行编场。	
12 月 21 日-23 日	省教育招生考试院下发领题表，各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核对并书面确认领题表。市教育招生考试院汇总上报。	
2021 年 1 月 8 日 -19 日	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登录系统打印考场座次表。 考生登录网上报名系统自行打印准考证，时间为每天 7:00-20:00。	

二、报考资格

(一) 普通高中学生报考资格

未获得高中毕业证的 2016 级普通高中学生仅可报考 2016 级及以前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2017 级、2018 级普通高中学生仅可报考 2017-2018 级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考试；2019 级普通高

中学生仅可报考 2019 级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考试。

（二）社会人员考籍申请及报考资格

社会人员在报名前，须首先取得考籍。没有考籍的社会人员，须于 10 月 19 日-23 日登录山东省基础教育管理信息化平台（<http://sdbe.sdei.edu.cn/tdxl>）注册考籍信息；注册完成后，须本人持户口本、身份证等有效证件，到户籍所在县市区教育行政部门考籍管理机构进行现场审核，确认无误后，方能取得考籍；未经审核确认的，不具有考籍，不能参加报名和考试；已取得考籍的，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网上报名系统进行信息核对与网上报名、缴费。

2017 年及以前注册取得考籍的社会人员仅可报考 2016 级及以前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2018-2019 年注册取得考籍的社会人员仅可报考 2017-2018 级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考试；2020 年上半年注册取得考籍的社会人员根据注册考籍时选定的考试类型参加考试；本次考试新注册取得考籍的社会人员在网注册考籍信息时，须从 2017-2018 级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考试和 2019 级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考试两类考试中，自行选择一种类型参加考试，一旦选定，不允许修改。

具有报考资格的所有考生的考籍号、姓名、身份证号、照片等考籍信息均来自山东省基础教育管理信息化平台。

三、信息核对与网上报名、缴费

(一) 信息核对。考生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登录 <http://xyssp.sdzk.cn> 进行信息核对与网上报名、缴费。首次登录系统须注册手机号码，获取短信验证码，按系统要求设置登录密码；考生应妥善保存本人的短信验证码和登录密码，以方便网上报名、缴费与打印准考证等操作；因考生个人泄露信息或由他人代报名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考生本人承担。

进行考籍基本信息核对时，考生须对考籍号、姓名、性别、身份证号、照片等信息逐一进行认真核对。注册手机号码时，输入考籍号和身份证号后提示信息有误，或者核对基本信息时，发现考籍信息中存在错误的，均需考生联系所在学校，由学籍管理员登录山东省基础教育管理信息化平台进行核查或修改。没有取得考籍的，考籍中照片、身份证号等信息不全或不正确的考生，不允许参加考试。因考生本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认真核对考籍信息，影响其正常参加考试的，后果由考生承担。

(二) 网上报名与缴费。只有缴费完成才视为报名成功。未成功缴纳考试费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不能参加本次考试。

报名考试费按照《山东省物价局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鲁价费函〔2015〕59号）、《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山东省财政厅关于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通用技术科目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鲁发改成本〔2018〕1430号）规定的标准执行，每人每科次16元。

四、考点申报与考试编场

考试应全部使用标准化考点。除原有考点所在校区迁址、改造外，本次考试原则上不再接受新增考点的申请。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要结合疫情防控要求，提前做好所需考点、考场数的预估、安排，及时、准确上报考点情况。各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应严格按照相关规则核验校准考区、考点信息并填写考点申报表，在规定时间内报市教育招生考试院。

考点原则上设在县市区政府所在地，各普通高中学校之间应混编考场。个别地处农村、远离县（市、区）政府所在地的普通高中，经省教育招生考试院批准，可单设考点，校内混编考场。参加日、俄、法、德、西班牙小语种考试的考生在外语考试时须单独编排考场，不同语种听力考试不得相互干扰；2016级及以前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2017-2018级和2019级普通高中学业水平合格考试外语听力不得相互干扰。各县市区招生考试机构应仔细核对笔试和机考编场数据，并在规定时间内配合完成编场工作。

五、准考证打印

考生可在2021年1月8日-19日每天7:00-20:00，登录<http://xyzp.sdzk.cn>自行打印准考证。

六、听力残疾学生外语听力免试申报

听力残疾学生外语听力免试工作按照《关于听力残疾学生参加普通高中学业水平考试免外语听力考试的通知》（鲁教基函

(2012) 51 号) 规定执行。由学生个人提出申请, 县(市、区) 招生考试机构或学校将具备外语听力考试免试资格考生名单进行公示, 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于 12 月 10 日前将本次所有具备外语听力考试免试资格的考生名单及相关证明材料上报到市教育招生考试院学考部。

七、成绩公布

(一) 公布时间

2021 年 3 月中旬公布成绩, 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二) 公布方式

1. 短信推送

成绩信息以短信方式推送至考生注册的手机号码。

2. 网站查询

考生在规定时间内登录 <http://cx.sdzk.cn> 查询本次考试成绩。

八、相关要求

(一) 周密做好报名组织工作。报名工作是学业水平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各县市区招办和高中学校要切实加强对报名工作的领导和组织管理, 要安排专人负责, 明确岗位职责, 强化责任意识, 严格落实工作责任制和责任追究制; 提高防范意识, 完善监管手段, 注重细节把控, 坚决杜绝弄虚作假行为。报名期间, 各县市区招办和各高中学校要安排专人值班, 并做好答疑工作;

对伪造报名信息、未认真履行工作职责等违反工作纪律的单位和
个人，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要重视考籍信息核对环节，做好
信息校正、完善工作，做到不漏报、不误报。要及时形成有效工
作机制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预案，确保考试报名工作顺利进行。

（二）规范考点申报及编场工作。各县市区招办要结合疫情
常态化防控要求，提前统筹考虑本辖区考试规模与现有考点的承
载能力等因素，做好所需考点、考场数的预估、安排，及时准确
上报考点情况，仔细核对笔试和机考编场数据，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编场工作。各县市区招办和各高中学校务必要认真做好报名、考
务等工作的准备和培训，熟悉有关政策和工作要求，尤其注意三
类考试重合的工作环节，如编场、领题表确认、试卷及答卷领取
与分发等环节，避免出现疏漏。

（三）认真做好报名宣传工作。各县市区招办要将本通知精神
及时传达给各有关学校，要加大宣传力度，利用多种渠道宣传，
将信息核对、报名缴费、报考资格、打印准考证、考试时间和可
报考科目等重要时间节点和相关政策及时通知到位。务必要将本
次考试报名工作安排传达到符合报考条件的所有考生。

济宁市教育招生考试院

2020年10月17日